

# 南京晓庄学院院长办公室文件

晓院教〔2025〕3号

## 关于印发《南京晓庄学院 2025年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教学能力 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直属单位：

《南京晓庄学院2025年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教学能力考核实施方案》经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南京晓庄学院院长办公室  
院长办公室  
2025年3月11日

# 南京晓庄学院 2025 年免试认定中小学 教师资格教学能力考核实施方案

为切实加强师范生的教育教学能力，全面提升师范生的从教能力，提高学校师范生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继续推进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的通知》（教师厅函〔2022〕36号）、《省教育厅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继续推进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的通知》（苏教师函〔2023〕4号）等相关要求，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师范生教师教育教学能力考核以规范、科学、严谨为原则。考核方法要体现标准化、合理化，符合教育教学能力培养的目标要求，体现立德树人。

## 二、组织机构

根据工作需要，学校成立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工作小组，分管副校长任组长，成员包括教务处、各师范生培养学院负责人，全面负责学校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工作。

## 三、考核对象

2021级已纳入师范生免试认定专业中未通过本学段国家教师资格证考试的学生，其专业和代码为：学前教育（040106）、小学教育（040107）、思想政治教育（030503）、体育教育（040201）、

汉语言文学（师范）（05010101）、英语（050201）、历史学（060101）、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07010101）、化学（师范）（07030101）、地理科学（070501）、音乐学（130202）、绘画（130402）、物理学（定向生）（070201）、生物科学（定向生）（071001）。

#### 四、考核内容

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内容包含培养过程性考核和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测试。

##### （一）培养过程性考核

1.师范生培养学院负责考核学生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师德素养和教育情怀。对思想品德和师德素养不合格的，实行一票否决制。

2.师范生培养学院负责全面考核教师教育课程学习情况，确保修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教师教育课程，并全部通过相关考试或考核，达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要求。

3.师范生培养学院负责考核教育实习实践情况。确保教育实习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1学期（18周）。教育实习的学段与学科须对应所申请的教师资格学段与学科。

4.师范生培养学院对专业技能培训进行全面考核。免试认定人员需实名登录访问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basic.smartedu.cn](http://basic.smartedu.cn)），进入教师研修频道，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不少于20学时的线上学习。

## （二）教师职业能力测试。

1.教师职业能力测试分为笔试和面试。

2.由教务处牵头组织各培养学院根据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和大纲，参照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科目，确定师范生职业能力测试的任教学段和任教学科，统一命题，统一对本校师范生开展教师职业能力测试，师范生职业能力测试命题组须由校内外教师教育专家、一线中小学教师或校长等组成。笔试采取综合卷形式，面试结合教育实习实践环节一并考核。合理控制考核合格率。

## 五、考核实施

培养过程性考核贯穿师范生培养全过程，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组织实施；师范生职业能力测试工作根据有关文件要求，一般于当年的4月份进行。

## 六、证书颁发

1.培养过程性考核和教师职业能力测试均通过后，由学校颁发《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有效期为3年。

2.师范生（含乡村教师定向生）在同一学历层次学习期间，仅可获取一本《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在有效期内只可使用一次，如申请认定其他学段和学科教师资格，不予免试，须参加国家中小学相关学段教师资格考试。

## 七、任教学段和任教学科的分类确定

1.对以幼儿园、小学教师为培养目标的师范生，申请参加学校组织的教育教学能力考核。考核合格的，根据学校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测试的科目，申请认定相应的幼儿园、小学教师资格。

2.对以初级中学学科教师为培养目标的师范生，申请参加学校组织的教育教学能力考核。考核合格的，根据学校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测试的科目，申请认定相应任教学科的初级中学教师资格。

## 八、其它

1.根据自愿原则，已纳入免试专业的师范生自行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申请认定相应的教师资格。

2.对于已经参加了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并且所有笔试科目均取得合格成绩的师范生，如其参加的笔试学段和科目与所学专业培养目标一致，可视为教师职业能力测试笔试合格。

3.获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三等奖及以上选手，申请认定与参赛学段、学科相同的教师资格，可免于笔试和面试。

4.已经参加了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且有两科成绩达到50分以上并获校级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参加笔试学段必须与所学专业培养目标一致，才可认定笔试合格。

5.受处分未撤销的学生无免试认定资格。

(此页无正文)

---

南京晓庄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5年3月11日印发

---